

#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

---

苏环固函〔2019〕1147号

## 关于江苏仁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跨省转移的许可意见

江苏仁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交的跨省转移申请表和相关申请材料收悉，现提出许可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转移申请内容和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出具的《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江苏仁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跨省转移征求意见的复函》（鄂环固转函〔2019〕121号），同意你公司将产生的废盐（HW12，264-012-12）450吨，转移至宜昌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利用，转移有效期至2019年10月10日。

二、你公司在转移过程中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及许可数量开展危险废物转移活动。

三、你公司须在转移危险废物前三日内报告灌南县环保局，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宜昌市生态环境局。完成每批次转移后，三个工作日内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如实填报转移信息。

---

---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固体废物管理业务专用章代章)

2019年5月24日

(联系人：刘芳红，联系电话：025-58527383)

抄送：连云港生态环境局、灌南县环保局



江苏仁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废盐跨省转移计划及运输路线情况

灌南县环境保护局：

根据苏环固函[2019]1147号关于江苏仁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跨省转移的许可意见要求，我公司将转移之前的转移计划（时间、数量）、转移路线等相关材料报告贵局，集体情况如下：

序号	运输时间	数量（吨）	运输车辆号牌
1	2019年6月10至 2019年10月10日	420	苏 NF3881 苏 NF520 苏 NF7670 苏 NFH270 苏 NFM965 苏 NFM987 苏 NFN156 渝 A0H580 渝 A2H908 渝 A2H770 渝 A2H288 渝 A0H055 渝 A5H500

项目联系单位：魏井磊 联系电话：18860861123

押运人：马大全 张光闪 许洪伟 张峰 司汉艳 司华杰 付长桂

联系电话：180001205、13812319153、13773915088、13605242766

运输方式：公路

运输路线：江苏仁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连云港-淮安-扬州-南京-滁州-合肥-六安-武汉-荆门-宜昌-宜昌桑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途径地级市：连云港市、淮安市、南京市、滁州市、合肥市、六安市、武汉市、荆州市、宜昌市



江苏仁欣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30日



